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婺源县中云红坑砖瓦用页岩矿
项 目 编 号 婺水函〔2020〕16号
建 设 地 点 婺源县中云镇中云村
验 收 单 位 婺源县森磊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2020年9月27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婺源县中云红坑砖瓦用页岩矿	行业类别	采矿行业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婺源县森磊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婺源县水利局 婺水函〔2020〕16号，2020年7月13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3年6月~2013年10月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单位	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婺源县森磊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婺源县森磊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婺源县森磊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27日在婺源县主持召开了婺源县中云红坑砖瓦用页岩矿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婺源县森磊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共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抽查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各参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关于水土保持设施自验情况、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监测工作情况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婺源县中云红坑砖瓦用页岩矿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婺源县中云镇中云村。建设地块中心处地理坐标为N29°11'80"，E117°40'22"。项目总用地面积为7.73hm²，本项目建设期内主要建设一条运输道路宽6m，道路全长85m的进厂道路及停车场面积约为0.35hm²，设置一个占地1.82hm²的工业场地并修筑排水设施。矿山的设计生产能力为6.16万吨/年

项目建设期土石方挖填方总量1.20万m³，其中：挖方总量为

0.60 万 m³(含表土 0.09 万 m³),填方总量为 0.60 万 m³(含表土 0.09 万 m³)。经土石方调配平衡后,无借方无弃方。总投资约为 35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约为 90 万元。本项目实际工期为 2013 年 6 月~2013 年 10 月,总工期 5 个月。

(二)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批复情况

2020 年 7 月 13 日,婺源县水利局以婺水函〔2020〕16 号《关于生产建设项目<婺源县森磊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婺源县中云红坑砖瓦用页岩矿”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9 年 12 月,江西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赣东北大队编制《婺源县中云红坑砖瓦用页岩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方案》。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9 月,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婺源县中云红坑砖瓦用页岩矿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的主要结论为:水土保持防治指标总体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为 99.61%,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9.45%,拦渣率为 99.44%,土壤流失控制比平均为 1.04,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45%,林草覆盖率为 75.42%。

(五) 验收报告书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 年 8 月,婺源县森磊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江西融信

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9 月提交了《婺源县中云红坑砖瓦用页岩矿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申请及备查资料数据可信；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达到合格标准，达到了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的要求。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验收组认为：该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落实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王云峰	婺源县森磊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经理		建设单位
组员	胡赢	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胡凯丽	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查慧珠	婺源县森磊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李伟	江西融信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王金富	婺源县森磊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